

# 沧州市教育局

---

## 沧州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 2023 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 普法宣传活动的通知

渤海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，高新区、开发区社发局，石油分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市直各学校：

今年 4 月 15 日将迎来第八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，根据市国安办印发的《沧州市 2023 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安排方案》要求，现就全市教育系统开展 2023 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，增强全民国家的安全意识和素养，夯实以全新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的社会基础

### 二、宣传重点

坚持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指导，结合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结合扎实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，结合国家安全教育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，聚焦党员领导干部，面向广大人民群众，大力宣传普及新时代关机安全发

生的历史性变革、取得的历史性成就、积累的宝贵经验，夯实全社会共同维护国家安全的浓厚氛围，为加快建设现代化沿海经济强市凝聚强大力量。

重点抓好领导干部、青少年等重点群体的国家安全法治宣传教育。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，把国家安全相关法律纳入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，纳入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，纳入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清单，推动深入学习，促使知行合一。

### 三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“国家安全教育进机关”活动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各级各类学校内部设置展板展台、悬挂宣传标语、张贴宣传海报，依托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电子显示屏等媒介开展宣传，并通过组织观看宣传教育片、征文比赛、有奖知识竞答等多种形式，推动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深入机关。

（二）“国家安全教育进校园”活动。各级各类学校要通过校园广播、宣传栏、社团活动，开展主题班会、知识竞赛、手抄报比赛、制作黑板报活动集中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活动。充分发挥学校示范引领作用，努力打造“学校发动学生、学生带动家庭、家庭影响社会”的宣传模式。

（三）“国家安全教育进网络”活动。激发媒体整合活力，充分运用“报、网、端、微、屏”等各类媒体平台，通过图解、动漫、音频、短视频等信息可视化形式，制作或转载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公益广告和全媒体稿件，增强宣传的感

染力和吸引力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市直各学校于4月15日将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总结及相关活动视频、照片等资料报市教育局。

联系人：刘燧凡

联系电话：3170600

邮箱：yzkxs2020@163.com



2023年3月27日